



農圃道官立下午小學/九龍塘官立小學校友會
2021/2022 年度 校友會通告 第 001 號

九龍塘添福道 6 號

電話 / Tel : 2336 0991

學校網址 : www.klntong.edu.hk 學校電郵 : klntgps@edb.gov.hk

傳真 / Fax : 2337 4673

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會代表選舉」事宜

各位校友：

本校於 1999 年成立了學校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教育局代表、校長、教師代表、家長代表、校友會代表和校外獨立人士組成。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職務及責任是制定學校發展方向和策略，確保學校不斷進步和自我完善。

由於上屆學校管理委員會(簡稱「校管會」)委員鄭婉莉女士擔任校友成員的任期已屆滿，本會現根據選舉章程進行改選，填補空缺。現誠邀各位校友提名參與競選，藉此加強與母校的溝通，群策群力，共同協助母校發展。

隨通告附以下資料：

1. 參選提名表格(附頁一)，截止報名日期為 10 月 4 日(星期一)。如校友有意提名參與競選，請將表格郵寄、傳真或親身交回本會處理。
2. 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會代表選舉方法及細則見後頁(附頁二)。

請填妥有關回條。如有興趣參選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會代表之校友，請連同已填妥的參選表格於 10 月 4 日(星期一)或之前連同回條一併寄回校友會。若校友對選舉事宜有任何查詢及意見，歡迎向曹美美主任(電話：2336 0991)或各委員查詢。

另本會現正更新各會員的通訊資料，如各會員的通訊資料有變更，請將資料填寫於回條交回本會處理。

農圃道官立下午小學/九龍塘官立小學
校友會主席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農圃道官立下午小學/九龍塘官立小學校友會 2021/2022 年度校友會通告第 001 號

回 條

致校友會李主席：

有關「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會代表選舉」事宜

本人已知悉校友會通告第 001 號內容。

本人 * 擬 提名參加選舉，並附上參選提名表格。

不擬 提名參加選舉。

(*請在合適的內填上“√”號)

校友簽署：_____

校友姓名：_____

日 期：二零二一年_____月_____日

資料更新：

聯絡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通訊地址：_____

九龍塘官立小學
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三年度
學校管理委員會 校友會代表選舉
競選報名表格

個人簡介：

校友姓名：_____

畢業年份/非畢業離校年份：_____

職 業：_____

競選目標及政綱(以 150 字為限，包括標點符號)

曾協助校友會之活動或其他義務工作

相片

(尺寸及款式不限)

註：若表格填寫位置不足，可另加紙張或另附有關資料。

本人現報名參加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會代表選舉，並願意遵守選舉章程及規定，另同意將以上資料公開作選舉用途。

參加者簽署：_____

參加者姓名：_____

日 期：_____

一. 候選人資格及提名程序

1. 所有已加入本會之校友，都可自行提名參選。
2. 年滿 18 歲或以上的會員方有參選權及被選權。
3. 競選提名表格隨校友會通告第 001 號派發，截止報名日期為 10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填妥後請寄回或親身交回校友會處理。
4. 提名表格內填妥之參選資料將作公開傳閱，以便投票人士作選舉參考查閱之用。
5. 如候選人數目相等或少於空缺數目，則候選人將自動當選，而有關結果將透過學校網頁公佈。

二. 人數和任期

1. 是次校管會校友代表選舉的名額為 1 人。
2. 任期為兩年，最多可連任擔任三屆委員。
3. 若在任期內出現空缺，則由候補委員依次填補有關空缺至該任期屆滿為止。

三. 投票人資格

1. 所有已加入本會之校友均可享有投票權。
2. 每位已加入本會之校友將於選舉前獲發一張選票。
3. 每位校友必須於選舉日或之前持有效選票親臨、郵寄往學校以投進選舉投票箱，或委託其他校友投遞，逾期者當棄權論。

四. 選舉程序

1. 截止提名後，所有候選人將抽籤決定獲編配之號碼，另提名表格內候選人資料，將於選舉前公開，予投票人士參考查閱。
2. 校友會將於 10 月 11 日寄出選票，所有選票須於 10 月 18 日或之前送抵本會。
3. 投票方式以不記名進行，投票人可親臨、郵寄至學校投遞選票或委託其他校友代辦。
4. 法定投票人數不可少於三十人，否則另定日期舉行，第二次之選舉，不論投票校友人數，將如期進行，不再延期。
5. 投票後，校友會將 10 月 19 日早上 9 時正於學校會議室公開點票，歡迎校友出席監票。
6. 點票工作將由校友會幹事、校長及出席校友見證下進行。
7. 選舉結果以獲最高票數者當選，並視乎所需委員數目，依遞減之最高票數依次當選。
8. 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則抽籤決定。選舉結果將於點票日 2 個工作天後於學校網頁公佈。
9. 落選者可於結果公佈的一星期內，以書面方式向校友會提出上訴，並列明上訴理由。
10. 選舉結束後，校友會將向學校管理委員會提名獲選校友出任代表，其後須向教育局申請註冊為委員。

附錄：九龍塘官立小學學校管理委員會章程第3部份第12段

12. 提名供被委任為校友成員的人

12.1 校管會可承認一個團體為認可校友會。該團體須按校管會的章程所規定的成員數目選出校友成員作提名被委任的目的。除非符合下述規定，否則該團體不獲承認：

- (a) 本校所有校友均可成為其會員；
- (b) 根據該團體的章程，只有本校的校友可選出或成為該團體的幹事；及
- (c) 根據該團體的章程，任何為提名被委任為校友成員而舉行的選舉制度是公平而開放透明的。

12.2 如沒有人根據第 12.1 段獲提名被委任為校友成員，校管會可提名其章程所規定數目的人士為校友成員，但須獲全體校管會成員的過半數支持。

